

证券代码：833706

证券简称：博远高科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5月1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120号福洪大厦1113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3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郑晓彬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120号福洪大厦骏泰豪商务中心11层1113号，变更为深圳市龙岗区坂

田街道马安堂社区永香路东 21 号江南大厦 2 楼 201-5，同时，由于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，拟对原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如下：原《公司章程》第四条公司住所：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20 号福洪大厦骏泰豪商务中心 11 层 1113 号，拟变更为公司住所：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马安堂社区永香路东 21 号江南大厦 2 楼 201-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郑晓彬、李廷希、郑晓英、吴淑慧、于军红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上述五位候选董事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，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三届董事会就任之前，第二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议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

告编号：2021-01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 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0 日